12.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 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榆林市榆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 年美丽农居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监理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6 年美丽农居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监理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 其他未列明行业 ）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信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4.4869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9.40972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 ）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 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 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信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10月13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报。

备注：供应商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必须真实有效，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 明函的，将被取消投标资格，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